

资治通鉴

朱熹
编撰

精
华

对
照

文
白

司马光
原著

吉林出版社

目 录

卷 一

译文·原文

周威烈王·····	1·71
周安王·····	6·74
周烈王·····	9·76
周显王·····	11·77
周慎靓王·····	25·87
周赧王·····	29·89

卷 二

秦昭襄王·····	116·181
秦孝文王·····	120·184
秦庄襄王·····	120·184
秦始皇·····	122·185
秦二世·····	141·197
汉高帝·····	158·208

卷 三

汉高帝·····	223·301
汉惠帝·····	251·317
汉高后·····	255·320
汉文帝·····	262·324

卷 四

汉景帝·····	348·418
汉武帝·····	363·428

卷 五

汉武帝	463 • 535
汉昭帝	492 • 553
汉宣帝	511 • 564

卷 六

汉宣帝	580 • 643
汉元帝	602 • 659
汉成帝	626 • 675

卷 七

汉成帝	687 • 746
汉哀帝	719 • 767
汉平帝	742 • 782

卷 八

汉平帝	785 • 852
汉孺子婴	791 • 857
新王莽	795 • 859
淮阳王	821 • 876
汉光武帝	837 • 887

卷 九

汉光武帝	898 • 988
汉明帝	965 • 1032

卷 十

汉章帝	1048 • 1115
汉和帝	1070 • 1129
汉殇帝	1086 • 1139
汉安帝	1088 • 1141

卷十一

汉顺帝	1159 • 1226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汉冲帝	1184 • 1243
汉质帝	1186 • 1244
汉桓帝	1187 • 1245
卷十二	
汉桓帝	1269 • 1341
汉灵帝	1271 • 1343
汉献帝	1321 • 1374
卷十三	
汉献帝	1388 • 1458
卷十四	
汉献帝	1504 • 1567
汉昭烈帝	1543 • 1593
汉后主	1553 • 1599
卷十五	
汉后主	1609 • 1676
卷十六	
汉后主	1722 • 1792
魏元帝	1753 • 1811
晋武帝	1759 • 1815
卷十七	
晋武帝	1837 • 1893
晋惠帝	1854 • 1904
卷十八	
晋惠帝	1931 • 1993
晋怀帝	1937 • 1997
晋愍帝	1960 • 2014
晋元帝	1981 • 2028
卷十九	

晋元帝	2037 · 2093
晋明帝	2056 · 2106
晋成帝	2067 · 2113
卷二十	
晋成帝	2133 · 2194
晋康帝	2147 · 2204
晋穆帝	2151 · 2207
卷二十一	
晋穆帝	2238 · 2300
晋哀帝	2242 · 2303
晋海西公	2248 · 2306
晋简文帝	2263 · 2316
晋孝武帝	2269 · 2319
卷二十二	
晋孝武帝	2341 · 2390
晋安帝	2373 · 2412
卷二十三	
晋安帝	2424 · 2484
卷二十四	
晋安帝	2524 · 2587
晋恭帝	2554 · 2607
宋武帝	2556 · 2608
宋营阳王	2565 · 2614
宋文帝	2570 · 2617
卷二十五	
宋文帝	2629 · 2702
卷二十六	
宋文帝	2750 · 2805

宋孝武帝	2772 • 2819
宋明帝	2796 • 2834
卷二十七	
宋明帝	2841 • 2898
宋后废帝	2867 • 2916
宋顺帝	2875 • 2920
齐高帝	2883 • 2926
齐武帝	2895 • 2934
卷二十八	
齐武帝	2936 • 2997
齐明帝	2973 • 3020
卷二十九	
齐明帝	3036 • 3088
齐东昏侯	3047 • 3095
齐和帝	3062 • 3105
梁武帝	3074 • 3112
卷三十	
梁武帝	3123 • 3191
卷三十一	
梁武帝	3237 • 3280
卷三十二	
梁武帝	3309 • 3362
卷三十三	
梁武帝	3396 • 3455
梁简文帝	3422 • 3472
梁元帝	3436 • 3481
卷三十四	
梁敬帝	3495 • 3561

陈武帝	3508 • 3569
陈文帝	3523 • 3579
陈废帝	3549 • 3596
陈宣帝	3554 • 3599
卷三十五	
陈宣帝	3605 • 3659
陈后主	3655 • 3693
卷三十六	
陈后主	3697 • 3773
隋文帝	3709 • 3781
隋炀帝	3763 • 3814
卷三十七	
隋炀帝	3822 • 3896
隋恭帝	3860 • 3923
唐高祖	3885 • 3940
卷三十八	
唐高祖	3949 • 3999
卷三十九	
唐高祖	4037 • 4105
唐太宗	4053 • 4115
卷四十	
唐太宗	4153 • 4212
唐高宗	4195 • 4237
卷四十一	
唐高宗	4249 • 4319
唐中宗 武则天	4285 • 4342
卷四十二	
唐中宗	4366 • 4440

唐睿宗	4417 · 4471
唐玄宗	4434 · 4481
卷四十三	
唐玄宗	4486 · 4565
卷四十四	
唐玄宗	4618 · 4693
唐肃宗	4642 · 4709
卷四十五	
唐肃宗	4741 · 4810
唐代宗	4765 · 4825
卷四十六	
唐代宗	4854 · 4919
唐德宗	4863 · 4925
卷四十七	
唐德宗	4965 · 5031
卷四十八	
唐德宗	5077 · 5145
唐顺宗	5081 · 5148
唐宪宗	5088 · 5153
卷四十九	
唐宪宗	5193 · 5263
唐穆宗	5205 · 5271
唐敬宗	5226 · 5284
唐文宗	5233 · 5289
卷五十	
唐文宗	5309 · 5381
唐武宗	5317 · 5386
唐宣宗	5346 · 5404

唐懿宗	5368 • 5418
卷五十一	
唐懿宗	5427 • 5477
唐僖宗	5440 • 5486
卷五十二	
唐僖宗	5514 • 5574
唐昭宗	5538 • 5591
卷五十三	
唐昭宗	5617 • 5661
唐哀帝	5654 • 5687
卷五十四	
后梁太祖	5693 • 5753
后梁末帝	5722 • 5774
卷五十五	
后梁末帝	5797 • 5859
后唐庄宗	5808 • 5866
后唐明宗	5842 • 5889
卷五十六	
后唐明宗	5901 • 5962
后唐闵帝 末帝	5935 • 5987
后晋高祖	5951 • 5998
卷五十七	
后晋高祖	6008 • 6075
后晋出帝	6047 • 6101
卷五十八	
后汉高祖	6121 • 6176
后汉隐帝	6141 • 6190
后周太祖	6167 • 6208

卷五十九

后周太祖	6215 • 6273
后周世宗	6227 • 6281
后周恭帝	6266 • 6313

【卷十原文】

肃宗孝章皇帝建初元年(丙子,76),春正月,诏赈贍饥民。诏二千石劝农桑,慎选举,顺时令,理冤狱。

时承永平故事,吏政尚严切。尚书陈宠以帝新即位,宜改前世苛俗,乃上疏曰:“臣闻先王之政,赏不僭,刑不滥,与其不得已,宁僭无滥。往者断狱严明,所以威惩奸慝;奸慝既平,必宜济之以宽。夫为政犹张琴瑟,大弦急者小弦绝。陛下宜隆先王之道,涤荡烦苛之法,以济群生,全广至德。”帝深纳宠言,每事务于宽厚。第五伦亦上疏曰:“光武承王莽之馀,颇以严猛为政,后代因之,遂成风化。郡国所举,类多办职俗吏,殊未有宽博之选以应上求者也。陈留令刘豫、冠军令驺协,并以刻薄之资务为严苦,吏民愁怨,莫不疾之。而议者反以为能。违天心,失经义。非徒应坐豫、协,亦宜黜举者。务进仁贤以任时政,不过数人,则风俗自化矣。又闻诸王主贵戚,骄奢逾制。京师尚然,何以示远?故曰:‘其身不正,虽令不行。’以身教者从,以言教者讼。”上善之。伦虽天性峭直,然常疾俗吏苛刻,议论每依宽厚云。

关宠败没,段彭击车师。匈奴走,车师复降。罢都护及戊、己校尉官。班超留屯疏勒。

段彭等击车师,斩获数千。北匈奴惊走,车师复降。会关宠已歿,欲引兵还。耿恭军吏范羌时在军中,固请迎恭。诸将不敢前,乃分兵二千人与羌,迎恭俱归。吏士饥困,发疏勒时尚有二十六人,随路死没,三月至玉门,唯馀十三人。中郎将郑众上疏曰:“恭以单兵守孤城,当匈奴数万之众,凿山为井,煮弩为粮,杀伤丑虏数百千计,卒全忠勇,不为大汉耻。宜蒙显爵以厉将帅。”诏拜恭骑都尉,悉罢戊、己校尉及都护官,征还班超。超将发还,疏勒忧恐。其都尉黎弇曰:“汉使弃我,我必复为龟兹所灭耳。”以刀自刭。至于阹,王侯

以下皆号泣，抱超马脚不得行。超亦欲遂其本志，乃还疏勒。疏勒两城已降，兹而与尉头连兵。超捕斩反者，击破尉头，疏勒复安。

地震。 秋七月，诏以上林池御赋与贫民。 八月，有星勃于天市。 哀牢王反，郡兵击斩之。

二年(丁丑，77)，春三月，诏三公纠非法。

诏曰：“贵戚奢纵无度，有司莫举。三公并宜明纠非法，在事者备为之禁。”

罢伊吾卢屯兵，匈奴复守其地。 夏四月，还坐楚淮阳事徙者四百馀家。 大旱。

上欲封爵诸舅，太后不听。会大旱，言事者以为不封外戚之故。太后诏曰：“王氏五侯同日俱封，黄雾四塞，不闻澍雨之应。夫外戚贵盛，鲜不倾覆。故先帝防慎舅氏，不令在枢机之位，又言‘我子不当与先帝子等。’今有司奈何欲以马氏比阴氏乎？吾夙夜累息，常恐亏先后之法。有毛发之罪，吾不释言之，不舍昼夜，而亲属犯之不止，治丧起坟又不时觉，是吾言之不立，而耳目之塞也。吾为天下母，而身服大练，食不求甘，左右但着帛布，无香熏之饰者，欲身率下也。以为外亲见之，当伤心自救。但笑言太后素好俭。前过濯龙门，上见外家问起居者，车如流水，马如游龙，苍头衣绿襦，领袖正白，顾视御者不及远矣。故不加谴怒，但绝岁用，冀以默愧其心。犹懈怠无忧国忘家之虑。知臣莫若君，况亲属乎！吾岂可上负先帝之旨，下亏先人之德，重袭西京败亡之祸哉？”帝省诏悲叹，复重请之。太后曰：“吾岂徒欲获谦让之名，而使帝受不外施之嫌哉？高祖约无军功不侯。今马氏无功于国，岂得与阴、郭中兴之后等邪？常观富贵之家，禄位重叠，犹再实之木，其根必伤。吾计之熟矣，勿有疑也。夫至孝之行，安亲为上。今数遭变异，谷价数倍，忧惶昼夜，不安坐卧，而欲先营外家之封，违慈母之拳拳乎！若阴阳调和，边境清静，然后行子之志，吾但当含饴弄孙，不能复关政矣。”上乃止。太后尝诏三辅：“诸马婚亲有属托郡县干乱吏治者，以法闻。”其有谦素义

行者，辄假借温言，赏以财位。其美车服不遵法度者，便绝属籍，遣归田里。于是内外从化，被服如一。置织室蚕于濯龙中，数往观视，以为娱乐。常与帝言政事，及教授小王《论语》经书，述叙平生，雍和终日。马廖上疏曰：“昔元帝罢服官，成帝御浣衣，哀帝去乐府，然而侈费不息，至于衰乱者，百姓从行不从言也。夫改政移风，必有基本。传曰：‘吴王好剑客，百姓多创瘢；楚王好细腰，宫中多饿死。’长安语曰：‘城中好高结，四方高一尺；城中好广眉，四方且半额；城中好大袖，四方全匹帛。’斯言如戏，有切事实。前下制度未几，后稍不行，虽或吏不奉法，良由慢起京师。今陛下素简所安，发自圣性，诚令斯事一竟，则四海诵德，声熏天地，神明可通，况于行令乎！”太后深纳之。

诏齐国省冰纨、方空縠。烧当羌反。秋八月，遣将军马防、校尉耿恭击之。

第五伦上疏曰：“贵戚可封侯以富之，不当任以职事。何者？绳以法则伤恩，私以亲则违宪。马防今当西征，臣以太后恩仁，陛下至孝，恐卒有纤介，难为意爱。”帝不从。

冬十二月，有星孛于紫宫。

三年（戊寅，78），春，宗祀明堂。马防、耿恭击羌，大破之。诏征防还。下恭狱，免其官。

马防既征还，留恭击余寇，所降凡十三种数万人。以言事忤防，监营谒者承旨奏恭不忧军事，坐征下狱免官。

三月，立贵人窦氏为皇后。

后，勋之女也。

夏四月，罢治滹沱、石臼河。

初，显宗之世，治滹沱、石臼河，从都虑至羊肠仓，欲令通漕。连年无成，死者不可胜算。帝以谒者邓训监领其事。训考量槃括，知其难成，具以上言。诏罢其役，更用驴犍。岁省费亿万计，全活数千人。训，禹之子也。

冬十二月，以马防为车骑将军。有司奏遣诸王归国，不许。

上性笃爱，不忍与诸王乖离，故皆留京师。

四年(己卯，79)，春二月，太尉融卒。夏四月，立子庆为皇太子。五月，封马廖等为列侯，以特进就第。

有司请封诸舅，帝以天下丰稔，方垂无事，从之。太后闻之曰：“吾少壮时，但慕竹帛，志不顾命。今虽已老，犹戒之在得。故日夜惕厉，恩自降损。何意老志不从，万年之日长恨矣。”廖等辞让，不许，乃受爵而辞位，许之。皆以特进就第。

以鲍昱为太尉，桓虞为司徒。六月，皇太后马氏崩。

帝既为太后所养，专以马氏为外家，故贾贵人不登极位，亲族无受宠荣者。及太后崩，但加贵人王赤绶，安车一驷，宫人二百，杂帛、黄金、钱二千万而已。

秋七月，葬明德皇后。冬十一月，诏诸儒会白虎观，议“五经”同异。

杨终言：“章句之徒，破坏大体。宜如宣帝石渠故事，永为后世则。”诏太常：“将、大夫、博士、郎官及诸儒，会白虎观，议‘五经’同异。”使五官中郎将魏应承制问，侍中淳于恭奏，帝亲称制临决。作《白虎议奏》。丁鸿、楼望、成封、桓郁、班固、贾逵及广平王羡皆与。固，超之兄也。

五年(庚辰，80)，春二月朔，日食。举直言极谏。

诏：“所举以岩穴为先，勿取浮华。”

夏五月，以直言士补外官。

诏曰：“朕思迟直士，侧席异闻。其先至者，各已发愤吐懣，略闻子大夫之志矣。皆欲置于左右，顾问省纳。建武诏书又曰：‘尧试臣以职，不直以言语笔札。’今外官多旷，并可以补任。”

太傅熹卒。遣弛刑、义从就班超，平西域。

班超欲遂平西域，上疏请兵曰：“西域诸国，莫不向化，唯焉耆、龟兹独未服从。今宜拜龟兹侍子白霸为其国王，以步骑数百送之，

与诸国连兵，岁月之间，龟兹可擒。以夷狄攻夷狄，计之善者也。莎车、疏勒，田地肥广，草木饶衍，不比敦煌、鄯善间，兵可不费中国而粮食自足。臣超区区，特蒙神灵，窃冀未便僵仆，目见西域平定，陛下举万年之觞，荐勋祖庙，布大喜于天下。”书奏，帝知其功可成，议欲给兵。平陵徐干上疏，愿奋身佐超。帝以干为假司马，将弛刑及义从千余人就超。先是莎车以为汉兵不出，遂降于龟兹，而疏勒都尉番辰亦叛。超遂与干击番辰，大破之。欲进攻龟兹，以乌孙兵强，宜因其力，乃上言：“乌孙大国，控弦十万，可遣使招慰，与共合力。”帝纳之。

六年(辛巳，81)，夏六月，太尉昱卒。是月晦，日食。秋七月，以邓彪为太尉。以廉范为蜀郡太守。

成都民物丰盛，邑宇逼侧。旧制，禁民夜作，以防火灾。而更相隐蔽，烧者日属。范乃毁削先令，但严使储水而已。百姓以为便，歌之曰：“廉叔度，来何暮。不禁火，民安作。昔无襦，今五裤。”

七年(壬午，82)，春正月，沛王辅等来朝。

帝以诸王将入朝，遣谒者赐貂裘、食物、珍果。又使大鸿胪持节郊迎，帝亲自循行邸第，豫设帷床。钱帛器物无不充备。既至，诏沛、济南、东平、中山王赞拜不名，升殿乃拜，上亲答之。每入宫，辄以辇迎，至省阁乃下。上为之兴席改容，皇后亲拜于内。皆鞠躬辞谢，不自安。

三月，归国，诏留东平王苍于京师。夏六月，废太子庆为清河王，立子肇为皇太子。

初，帝纳扶风宋杨二女为贵人，大贵人生太子庆。梁竦二女亦为贵人，小贵人生皇子肇。窦皇后无子，养肇为子，谋陷宋氏，诬言欲为厌胜之术。乃废庆为清河王，以肇为皇太子。出宋贵人，使小黄门蔡伦案之，皆饮药自杀。庆时虽幼，亦知避嫌畏祸，言不敢及宋氏。帝更怜之，敕皇后，令衣服与太子齐等。太子亦亲爱庆，入则同室，出则同舆。

秋八月，东平王苍归国。

有司复奏，遣苍归国。手诏苍曰：“骨肉天性，诚不以远近为亲疏。然数见颜色，情重昔时。念王久劳，思得还休，欲署大鸿胪奏，不忍下笔，顾授小黄门。中心恋恋，惻然不能言。”于是车驾祖送，流泪而诀。

九月，帝如偃师，遂至河内。

诏曰：“车驾行秋稼，观收获，因涉郡界。皆精骑轻行，无他辎重。不得辄修道桥，远离城郭，遣吏逢迎，刺探起居，出入前后，以为烦忧。动务省约，但患不能脱粟瓢饮耳。”

封萧何末孙熊为鄠侯。**八年(癸未，83)，春正月，东平王苍卒。**

初，帝欲为原陵、显节陵起县邑，苍上疏谏曰：“窃见光武皇帝，躬履俭约之行，深睹始终之分，勤勤恳恳，以葬制为言。孝明皇帝大孝无违，承奉遵行。谦德之美，于斯为盛。臣愚以园邑之兴，始自强秦。古者丘陇且不欲其著明，岂况筑郭邑建都郭哉！上违先圣心，下造无益之功，虚费国用，动摇百姓，非所以致和气、祈丰年也。陛下履有虞之至性，追祖祢之深思，臣苍诚伤二帝纯德之美，不畅于无穷也。”帝乃止。自是，朝廷每有疑政，辄驿使諮问。苍悉心以对，皆见纳用。至是薨，谥曰献。中傅封上王自建武以来章奏，并集览焉。

下梁竦狱，杀之

太子肇之立也，梁氏私相庆。皇后以是忌梁贵人，数譖之。诸窦遂作飞书，陷竦以恶逆。竦死狱中，家徙九真，两贵人皆以忧死。

马廖、马防有罪，免官就国。

马廖谨笃自守，而性宽缓，不能教敕子弟，皆骄奢不谨。杨终与廖书，戒之曰：“黄门郎年幼，血气方盛，既无长君退让之风，而要结放纵无行之客。览念前往，可为寒心。”廖不能从。防、光大起第观，食客常数百人。防又多牧马畜，赋敛羌胡。帝数加谴敕，禁遏甚备。

由是权势稍损，宾客亦衰。廖子豫投书怨诽，于是有司并奏防、光兄弟，悉免就国。诏曰：“舅氏一门俱就国封，四时陵庙无助祭先后者，朕甚伤之。其令许侯思慕田庐，以慰朕渭阳之情。”光比防稍为谨密，故帝特留之。后复有诏还廖京师。诸马既得罪，窦氏益贵盛。皇后兄宪、弟笃喜交通宾客，第五伦上疏曰：“窦宪，椒房之亲，典司禁兵，出入省闕，年盛志美，卑让乐善。然诸出入贵戚者，类多瑕衅禁錮之人，尤少守约安贫之节，更相贩卖，云集其门，盖骄佚所从生也。三辅论议者，至云以贵戚废錮，当复以贵戚浣濯之，犹解酲当以酒也。臣愚愿陛下、中官严敕宪等闭门自守，无妄交通士大夫，防其未萌，令宪永保福祿。此臣之所至愿也。”宪以贱值请夺沁水公主园田，主逼畏不敢计。后帝出过园，指以问宪，宪阴喝不得对。后发觉，帝大怒，召宪切责曰：“深思前过夺主田园时，何用愈赵高指鹿为马！久念使人惊怖。贵主尚见枉夺，况小民哉！国家弃宪如孤雏、腐鼠耳。”宪大惧，皇后为毁服深谢。良久乃得解，使以田还主。

下洛阳令周紆狱，寻赦出之。

周紆为洛阳令，下车先问大姓主名，吏数闻里豪强以对。紆厉声曰：“本问贵戚若马、窦等辈，岂能知卖菜佣乎？”于是部吏争以激切为事。贵戚踟躇，京师肃清。窦笃夜至止奸亭，亭长拔剑肆詈。诏遣剑戟士收紆，送廷尉诏狱。数日贲出之。

以班超为西域将兵长史。

帝拜班超为将兵长史，以徐干为军司马。别遣卫侯李邑，护送乌孙使者。邑到于阗，不敢前，因上书陈西域之功不可成，又盛毁超：“拥爱妻，抱爱子，安乐外国，无内顾心。”超闻之，叹曰：“身非曾参而有三至之谗，恐见疑于当时矣。”遂去其妻。帝知超忠，乃切责邑，令诣超受节度。超即遣邑将乌孙侍子还京师。干谓超曰：“邑前毁君，欲败西域，今何不缘诏书留之，更遣他吏送侍子乎？”超曰：“是何言之陋也！以邑毁超，故今遣之。内省不疚，何恤人言！快意留之，非忠臣也。”